

波密县倾多镇国土空间

总体规划

(2025-2035年)

(公示稿)

倾多镇人民政府

波密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

前言

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施高效能治理的重要举措。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倾多镇生态保护和可持续发展不断取得新成就。

《波密县倾多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5-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规划》是对《林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和《波密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落实，是一定时期内全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行动纲领。《规划》对新时代全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总体安排，是全镇国土空间发展的指南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空间蓝图，是编制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村庄规划的基本依据，是为“十五五”时期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空间保障与制度支撑。

目 录

01	总则
02	基础评估
03	定位与目标
04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05	农业空间
06	生态空间
07	城乡空间
08	国土空间要素支撑体系
09	集镇空间布局优化
10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01

总则

- 编制目的
- 规划层次与范围
- 规划原则

1.1 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促进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按照波密县统一工作要求，依据《波密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和《波密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倾多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波密县倾多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5-2035年）》。

1.2 规划层次和范围

《规划》范围分为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

镇域规划范围：涵盖波密县倾多镇行政管辖范围内的全部国土空间，包括曲西村、康达村、热西村、顶仲村、巴康村、达龙村、德吉村、扎西村、栋曲村、朱西村、如纳村、古通村、叶巴村13个行政村辖区范围。依据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自然资源部下发的2020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同口径数据及2024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镇域规划用地总面积为1881.30平方公里。

镇区规划范围：与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一致，规划用地总面积为52.37公顷。

1.3 规划原则

坚持底线约束，筑牢安全屏障

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的理念，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三区三线”，统筹发展和保护的关系，严守生态安全、粮食安全和国土安全底线。

坚持人民至上，促进品质提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发展所需、群众所盼。以科学规划为引领，保障公共服务和公共空间供给，促进农牧业提质增效、农牧区宜居宜业、农牧民富裕富足，引领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全域管控，推进节约集约

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核心指标，并合理分解至村。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推动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

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发展

尊重自然地理格局，加强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利用，突出地域特点和时代特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塑造城乡特色景观风貌，建设有特色、有文化、有记忆的美丽乡镇。

坚持公众参与，实现开放共享

坚持开门编规划，广泛集聚民智。加强社会协同和公众参与，尊重民意，引导各方献计献策，建立全流程、多渠道的公众参与机制，提高规划编制的实操性、乡村建设的时效性和乡村治理的有效性。

02

基础评估

- 邻近城区，交通便利
- 景色秀丽，资源丰富
- 高山峡谷，河谷沃野
- 雨量充沛，四季分明
- 多河交汇、水文多样

基础评估



邻近城区，交通便利

倾多镇隶属于西藏自治区林芝市波密县，地处波密县西北方，集镇区为达龙村，距波密县城35公里，东连多吉乡，南接扎木镇和古乡，西邻玉许乡，北与洛隆县接壤。



景色秀丽，资源丰富

作为西藏著名“桃花沟”景观核心区，镇域坐拥帕隆藏布江北岸优质水脉，波得藏布（桃花江）穿境而过，每年三四月间峡谷桃林绵延百里，素有“桃花岛”及“世外桃源”之誉，生态景观与休闲游憩价值突出。



高山峡谷，河谷沃野

倾多镇位于西藏自治区波密县西北部，地处藏南山地与藏东横断山脉峡谷区过渡衔接地带，地貌类型属典型的深切割高山河谷地貌。



基础评估

雨量充沛，四季分明

倾多镇属高原温带半湿润气候。平均日照时数1563小时。平均年降水量829毫米，年平均气温11℃，昼夜温差大，无霜期年平均170天。

多河交汇、水文多样

倾多镇水资源丰富，境内主要河流为波得藏布，东西向贯穿乡镇，是一条典型的山区河流，发源于西藏念青唐古拉山脉东段（中段）南坡，主源为则普冰川（则普峰）。其他水系有白玉曲、松龙曲、古同弄巴、牙多农巴曲等。



03

定位与目标

- 总体定位
- 发展目标

3.1 总体定位

**波密县北部区域文化和旅游副中心
高原冰川桃花生态人文旅游目的地**

3.2 发展目标

2030年

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得到严格落实。波得藏布、亚龙藏布、林地、山体等生态功能得到大幅提升。“显山露水、山水相融”的城乡空间格局基本形成，民生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乡村地区基本实现集约发展，传统历史文化得到保护、传承和弘扬，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初具规模。

2035年

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优良的生态格局全面稳固，城镇功能更加完善，人居环境品质显著提升，旅游吸引力显著突出，城乡一体化发展水平大幅提高。强化区域联动，深入融入波密县农业空间发展节点，区域综合竞争力持续增强，现代化经济体系逐步完善。人居环境显著改善，乡村风貌独具特色，呈现出生态宜居、产业兴旺、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画卷。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 统筹落实底线约束
-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4.1 统筹落实底线约束



划定落实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优先划定、应划尽划、应保尽保，落实上级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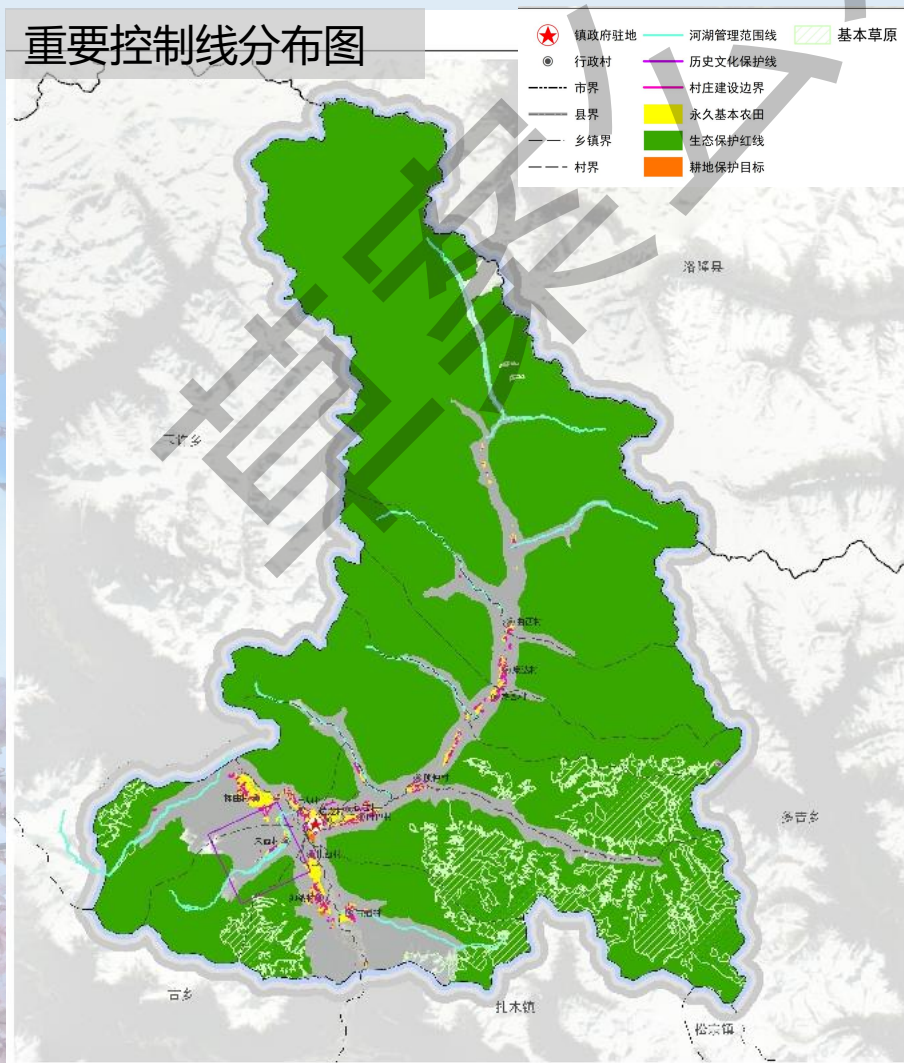


划定落实

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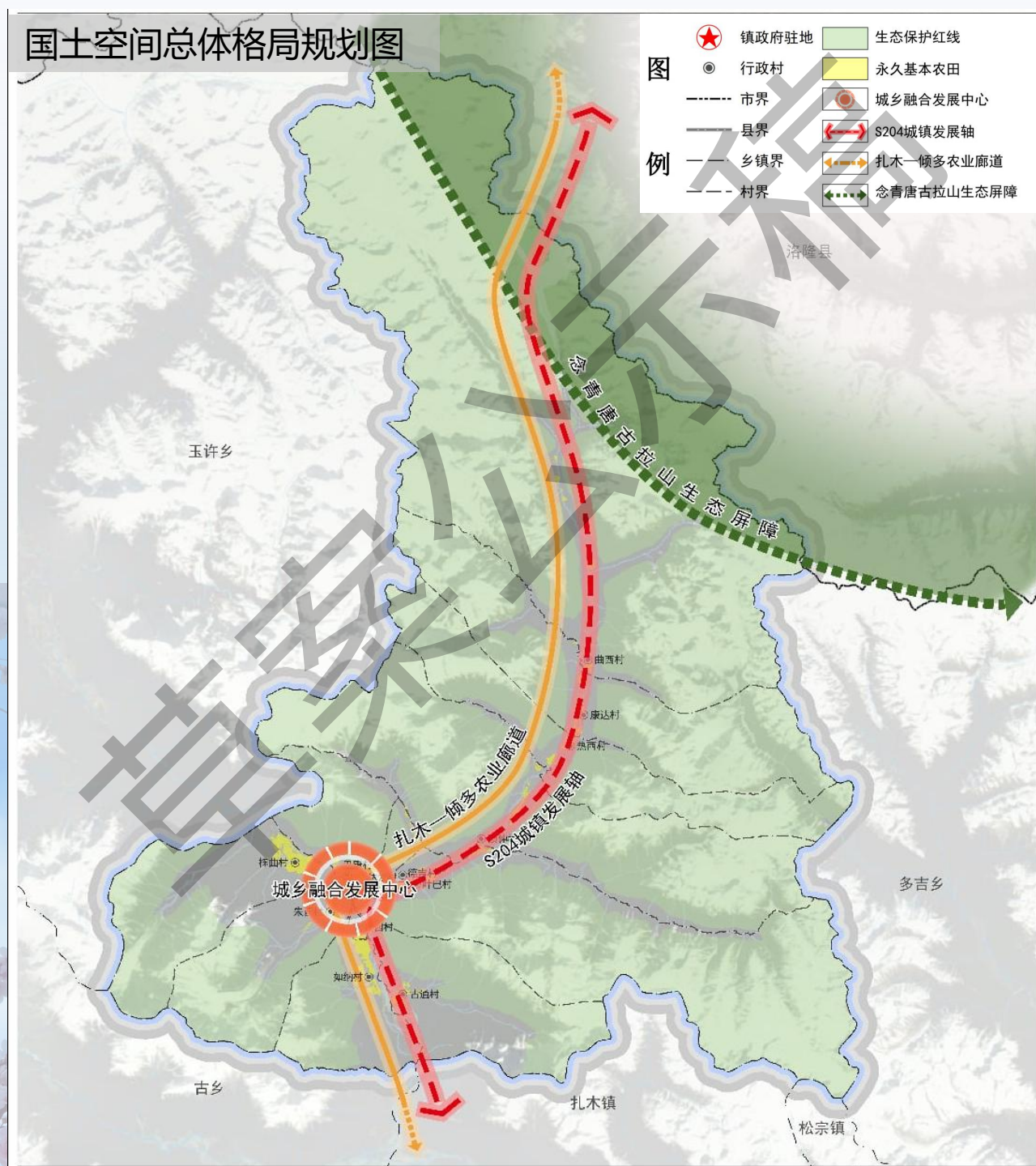
至2035年，倾多镇生态保护红线为西藏易贡国家地质自然公园、西藏波密国家冰川公园，主要分布在镇域的南部区域。

重要控制线分布图



4.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确定以镇区为发展核心的“一心、一轴、一廊、一屏”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4.3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01 生态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参照生态保护红线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限制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



生态控制区

02

生态控制区内加强林地保护修复，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在保持现有林木总量的基础上，进行抚育更新，以水源涵养为目标优化林分组成和空间结构；加强河道生态防护，严控入河污染，实施岸线复绿，严格控制新增河道硬化。



03 农田保护区

农田保护区内主导用途为农业生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农田保护区内的耕地擅自转为非耕地。



城镇发展区

04

城镇建设必须在集中建设区内进行，集中建设区发展不得突破城镇开发边界，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土地使用必须符合本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环境保护规划的共同管制要求。



05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原则上限制大规模城镇开发建设，新增建设用地优先保障公益性设施用地的建设需求，宅基地建设落实“一户一宅”要求。



矿产能源发展区

06

区内未经批准不得随意调整矿产能源发展区范围；禁止在矿产能源发展区外设置采矿权，新建矿山应满足最低开采规模和服务年限要求，同时必须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设计和建设。



05

农业空间

- 农业空间保护与管控
- 农业空间布局优化

5.1 农业空间保护与管控

切实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强化粮食基本保障能力，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对新增建设用地确需占用耕地的，按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要求实现占补平衡，严格执行以补定占、先补后占、占优补优。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国家占用耕地补偿制度，强化非农建设占用耕地以补定占管控，加强耕地用途转用监督，从严控制占用耕地行为，严格用地审批，严格执行土地使用标准，切实做到不占或少占耕地。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

将非农建设、造林绿化、种果种茶等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管理，确保年度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各类非农建设选址布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从严管控耕地占用，补足补优耕地。生态脆弱、承担生态保护重点任务地区的国家重大项目，可申请由国家统筹跨省域集中开垦，定向支持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

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补齐土壤改良、农田灌排设施等短板，统筹推进高效节水灌溉。提高耕地资源的设施配套水平和复种指数，挖掘耕地节约集约利用潜力，实施坡改梯工程，改善耕作条件。

切实提高耕地质量

传统养殖在现状基础上，探索发展藏鸡、藏猪养殖，进行多种类发展，灵芝菌和松茸种植基地发展用地，主要分布于 S204 沿线河谷及低山林区。养殖设施用地比例适当提高，推动设施农用地节约集约利用，减量增效。

其他农用地保护

5.2 农业空间布局优化

发挥倾多镇农牧业特色优势，加强产业引导，优化产业布局，提升农产品竞争力，提高本地粮食保障能力，重点保护优质耕地，规划构建 **“一心、两区”** 农牧业生产格局。

“一心”：农业发展服务中心。以倾多镇为核心辐射周边区域，提供农业发展服务，整体推动镇域农牧业向专业化、现代化、节约集约化方向转变。

“两区”：特色种植作物主导区、特色畜产品主导区。



优化耕地布局，保障粮食安全

优先保护优质耕地资源，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确保粮食和蔬菜种植用地需求。在河谷谷底两侧及周边耕地集中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耕地质量和生产效率。



支持特色产业，落实用地需求

立足本土优势资源，合理规划特色种养业用地，建立倾多镇巴康村藏猪养殖基地等，规划拓展藏猪养殖区域和规模。



科学利用林地，发展林下经济

在严格保护森林生态的前提下，重点发展灵芝菌、羊肚菌、藏药材等特色林下种植，适度开展林下藏猪、藏鸡养殖，推动形成“林药”“林禽”等复合经营模式，实现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的良性互动。

- 生态空间布局优化
- 生态修复

6.1 生态空间布局优化

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结果，优先保护草原、森林、荒漠、湿地、河流、冰川等高原生态系统，明确自然保护区等生态重要地区和生态敏感地区，以及重要生态廊道、屏障和网络，维护生态安全和生物多样性，塑造倾多镇“一屏一廊”的生态安全格局。

“一屏”：指念青唐古拉山生态屏障。

“一廊”：指冰川生态廊道。



6.2 生态修复

- **水生态修复。**在实施流域综合治理，有序推进河道清淤疏浚、堤岸绿林建设、河湖水污染防治，开展空间管控，开展滨河植被缓冲带建设和河湖内外生态湿地建设。
- **森林质量提升。**加强林地用途管制，不得擅自改变林地用途，严格控制林地转为非林地。依托林场，以公益林和天然林保护为重点，对有林地、灌木林地和疏林地实施封山育林。加快推进造林绿化，大力营造水土保持林、水源涵养林，采取人工造林、封山育林、退化林分修复等有效措施，提高森林质量和扩大森林面积，增加森林资源量，增强森林生态功能。
- **草原质量提升。**按照原生植被特征和气候特点通过生物措施和工程措施相结合，采取差别化的治理措施，实施退牧还草、退化草地治理等工程。适度合理发展生态畜牧业，保持草畜平衡，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对符合退牧还草条件的区域，有序实施退牧还草工程。合理规划、有序利用，以尽快恢复草地生态系统功能，保持草地物种多样性。
- **湿地质量提升。**逐步恢复退化湿地生态系统的结构和功能，最终达到湿地生态系统的自我持续状态。对于不同的退化湿地生态系统，实施具体的、有针对性的修复措施。推动实现生态系统地表基质的稳定性，通过恢复湿地的水文条件和污染控制，改善湿地的水环境质量。恢复植被和土壤，保证一定的植被覆盖率和土壤肥力，实现生物群落的恢复，提高生态系统的生产力和自我维持能力。在湿地修复过程中，要注重湿地生态系统的恢复和发展，保证湿地的生态功能得到有效发挥。加强生态廊道生态系统建设，增强湿地水源涵养、气候调节、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生态功能。
- **水土流失治理。**以水土流失极脆弱区作为重点区，主要涉及康达村、叶巴村、顶仲村等。重点防治面积滑坡灾害工程措施防治工程，涉及滑坡地质灾害隐患点3处；泥石流灾害工程措施防治工程，涉及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点23处；崩塌灾害工程措施防治工程，涉及崩塌地质灾害隐患点2处。

- 镇村体系优化
- 村庄布局优化
- 产业布局
- 建设用地整治

7.1 镇村体系优化



镇村等级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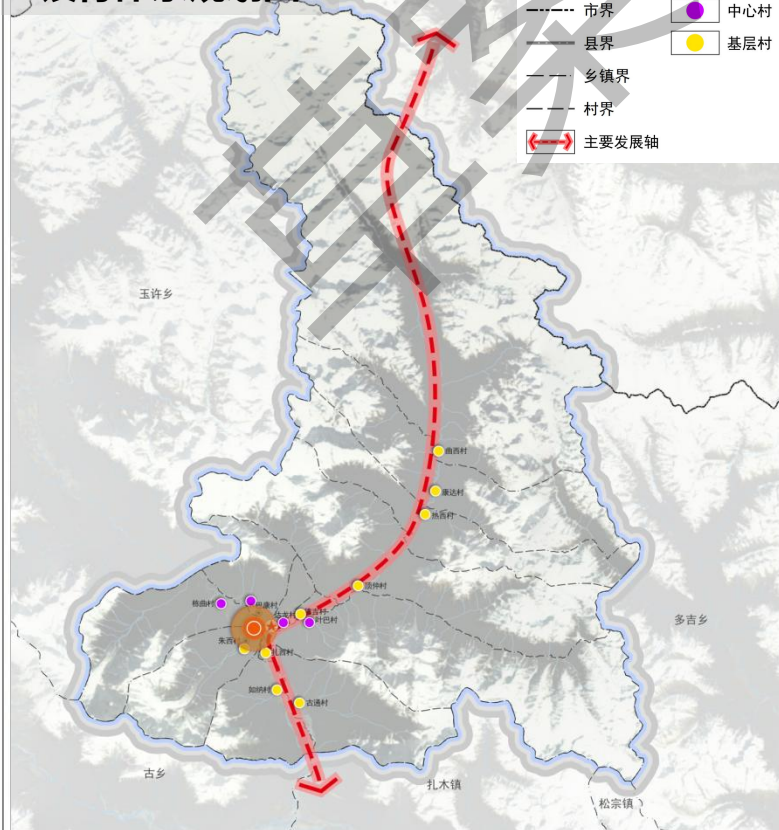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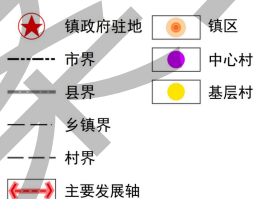
倾多镇镇村体系等级结构划分三级：**镇区—中心村—基层村**。

镇区。镇区是全镇政治、经济、教育、文化和休闲中心。重点强化面向全域的乡村产业服务和公共服务功能培育，是未来人口的主要集聚地。

中心村。规划中心村4个，分别为达龙村、巴康村、栋曲村、叶巴村，这些村位置适中，与中心镇区及各基层村交通方便，公共服务设施相对完善，具有一定集贸、商业基础的村庄，主要服务周边村庄。

基层村。规划基层村9个，分别为如纳村、古通村、朱西村、顶仲村、康达村、热西村、扎西村、德吉村、曲西村，是辖区生活聚集和生活服务中心，除城镇建设区及中心村外的行政村，具备基本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的村庄。

镇村体系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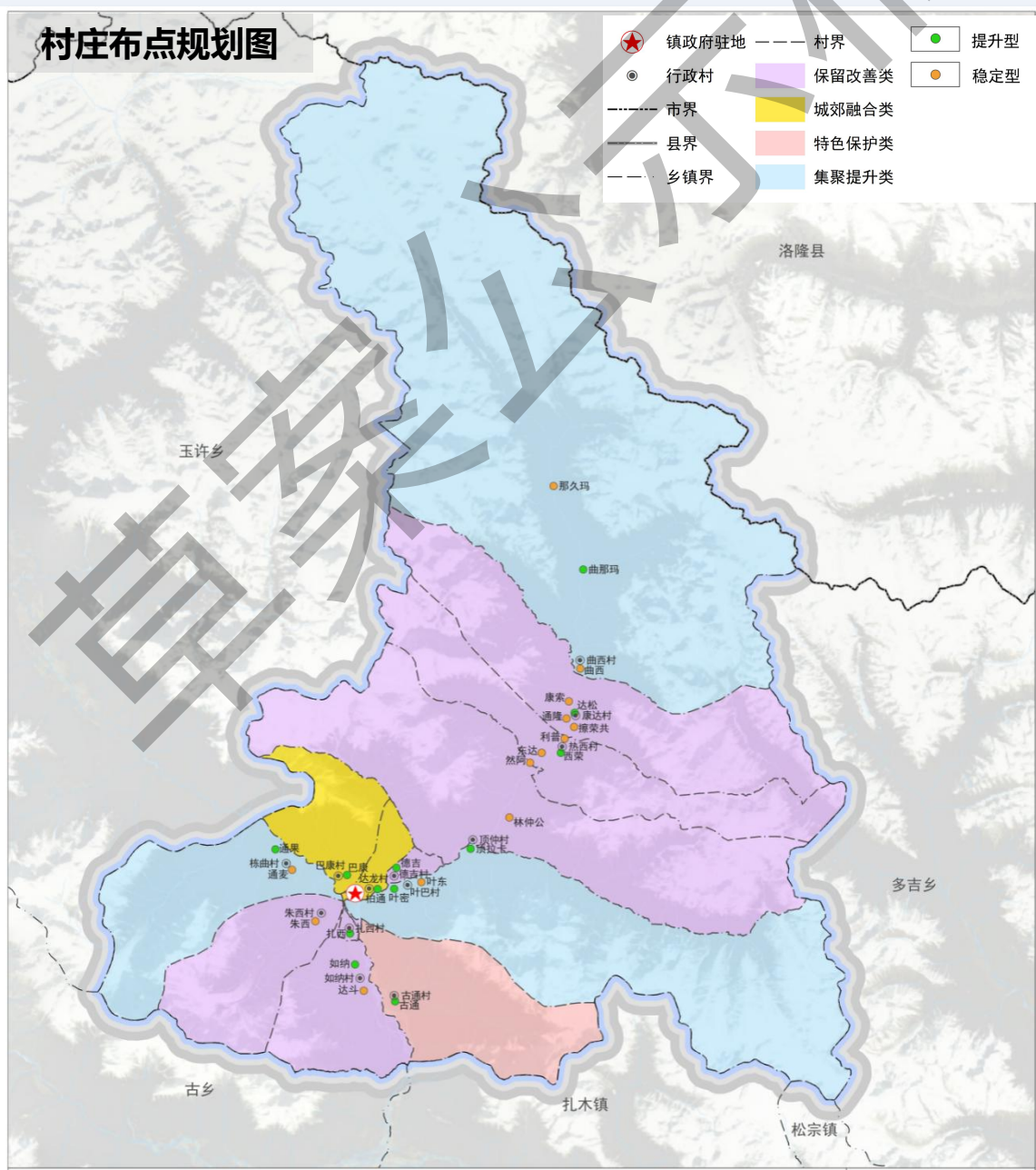
7.2 村庄布局优化

集聚提升类村庄2个，城郊融合类2个，特色保护类村庄1个；保留改善类村庄8个。

村庄分类

居民点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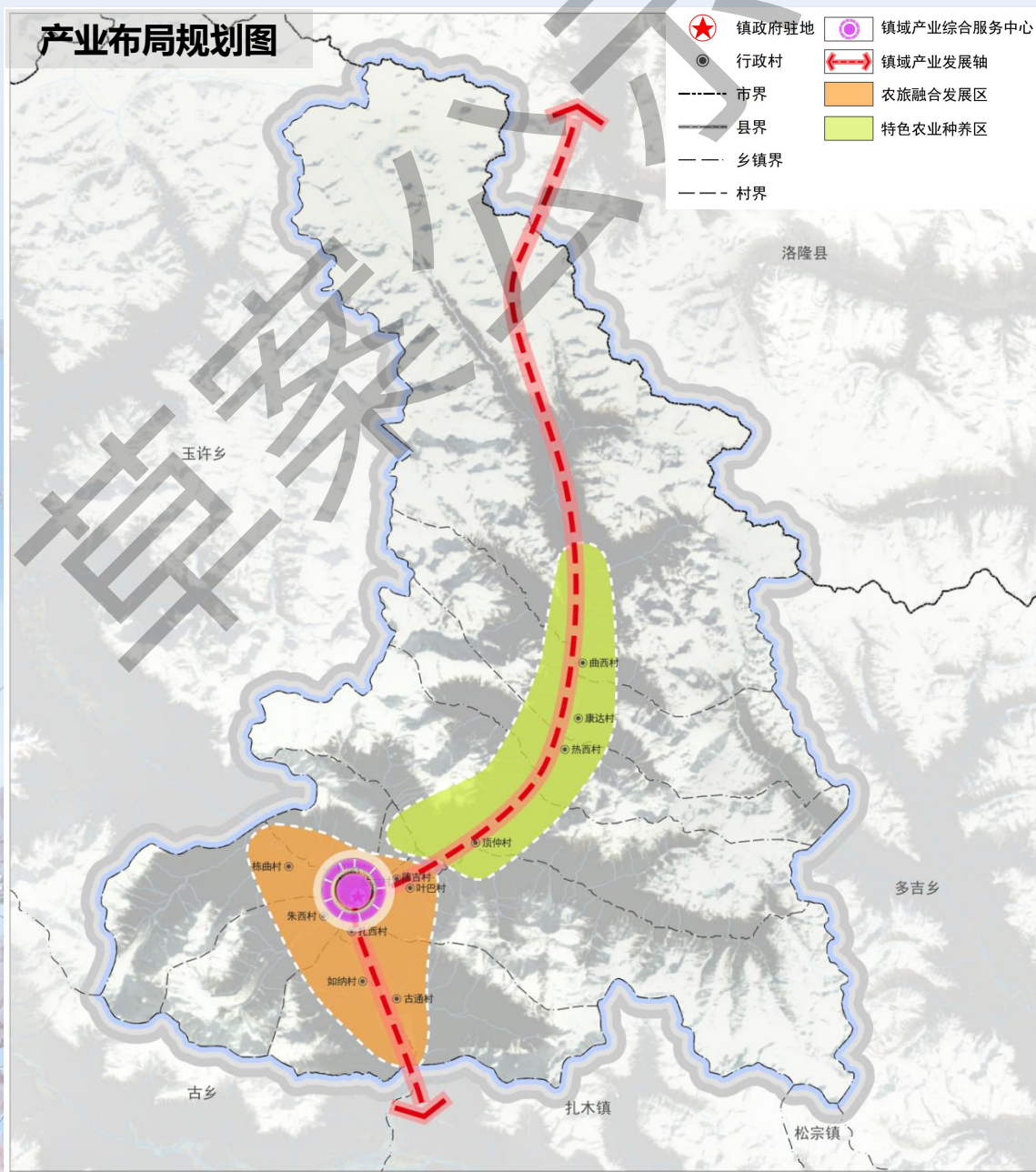
13个行政村内的30个农村居民点划分为提升型、稳定型两类。



7.3 产业布局

构建“一心一轴两区”的镇域产业发展格局

- 一心：以镇区为产业综合服务中心，以生活服务、商业配套等产业为主的镇域综合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中心，打造镇域综合服务中心。
- 一轴：依托S204形成镇域产业发展轴。加强倾多镇各村庄联动互通，促进资源优化配置和产业联动发展，强化轴线上的区域通道建设与村庄聚集发展。
- “两区”：特色农业种养区、农旅融合发展区。



7.4 建设用地整治

农村宅基地整治

针对位于村庄集中连片区域外围的单独分散且户均面积过大的宅基地实施腾退，在重建、翻建过程中，逐步按照每户不超过波密县关于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要求进行缩减，推动建设用地向镇区周围建设较集中连片的区域进行布局，实现建设用地腾挪优化，满足村庄产业、居住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指标需求。



其他闲置低效用地整治

规划盘活镇域村庄用地，推动镇域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及镇区商业服务业建设。主要用于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及镇区商业服务业建设。针对位于村庄集中连片区域外围的单独分散且户均面积过大的村庄用地实施腾退，用于复垦补充耕地、保障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支持乡村产业发展。



国土空间要素支撑体系

- 公共服务设施
- 综合交通体系
- 市政基础设施
- 防灾减灾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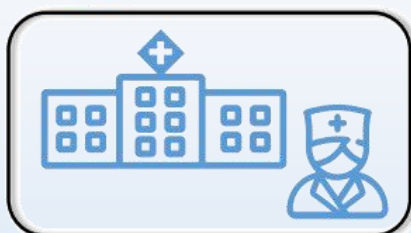
8.1 公共服务设施

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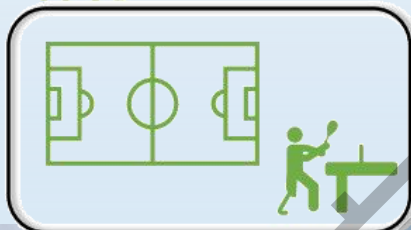
加大幼儿园布局调整力度，提升幼儿园建设标准，合理确定服务范围。规划保留倾多镇小学；规划新建朱西村幼儿园；规划新建古通村幼儿园。

医疗



完善镇域医疗服务体系，提高医疗服务水平，满足居民医疗需求。医疗卫生设施按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设置

体育



规划构建覆盖城乡的公共体育健身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加大城乡体育设施建设力度，规划镇域体育设施体系按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设置。

文化



镇域文化娱乐设施按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设置。规划保留镇区红色文化和藏族文化主题教育展览馆，形成多层次、多渠道的丰富空间。中心村配置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室等，文化活动室包括村民活动中心、农家书屋与村民培训中心等内容；基层村设小型文化活动室等。

8.2 综合交通体系

完善镇域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对外交通

落实公路、铁路等重要交通规划，加强镇域道路系统与各类对外交通设施的连接，形成“路路通”对外交通骨架网络。规划提升S204倾多段通行能力。

内部交通

完善内部网络，规划形成“村庄干路—村庄支路—入户路”三级道路体系，高质量推动“四好农村路”建设、产业节点之间道路联通，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交通设施

公路客运站。完善公路客运体系，推进客运站和农村客运班线建设，实现具备通行条件的行政村客运班线全覆盖。规划保留现状城乡公交站，位于镇区中部，各行政村设置客运招呼站。

充换电基础设施。按照“先桩后车、适度超前，公用设施快充为主、慢充为辅，专用设施快慢并重”的原则，完善公共充换电设施（含公用和专用设施）布局，适应自治区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需求。规划在结合新建停车场配建充电桩。

8.3 市政基础设施

给水

做好安全可靠的供水保障

强化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开发利用，采用镇村分片供水方式，规划新建一处集中供水工程，供水规模 500 吨/天，位于巴康村北部，为倾多镇及周边村庄服务，偏远村庄采用自备水源进行分散式供水。

提升污水处理能力。

镇区及附近村庄污水由倾多镇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收集处理，乡村地区采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生活污水，在重要居民点设置小型污水处理设施。

排水

供电

完善电力设施建设

规划保留现状电源来自波堆水电站，通过35kV倾多变电站向村庄供电，容量6.30千伏安。至2035年，供电可靠率为100%。

数字化智能化的通信系统

规划电信工程规划中不断提升电信支局的业务运营能力，并增加交换机容量；通信主管线需实现双侧管道覆盖，十字路口需设置4个方向互通，分支管道同样需确保4个方向的互通。

通信

能源

保障持续安全的生活能源系统

倾多镇生活能源，主推小水电保障和太阳能利用，在屋顶、空地安装光伏板，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推广太阳能热水器、路灯等设备。

专业环保的垃圾处理系统

规划统筹布局镇区垃圾转运和处理，村庄采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

环卫

8.4 综合防灾设施

防洪排涝

规划倾多镇镇域内波得藏布江采用20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山洪均采用10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

构建坚韧稳固的安全体系

地灾防治

结合倾多镇现有地质灾害重点和次重点分区，完善地质灾害防治监督管理体系，开展地质灾害调查评估工作、建立监测预报和预警系统，加大治理工作力度，使地质灾害发生率明显降低。

消防救援

规划消防用水按同一时间发生火灾1次、一次火灾用水量10升每秒、火灾持续时间1小时计。消防通道为集乡内所有道路，道路密度可满足消防通道的要求。

抗震避灾

倾多镇按照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设防，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应当按照国务院有关规定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照经审定的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

公共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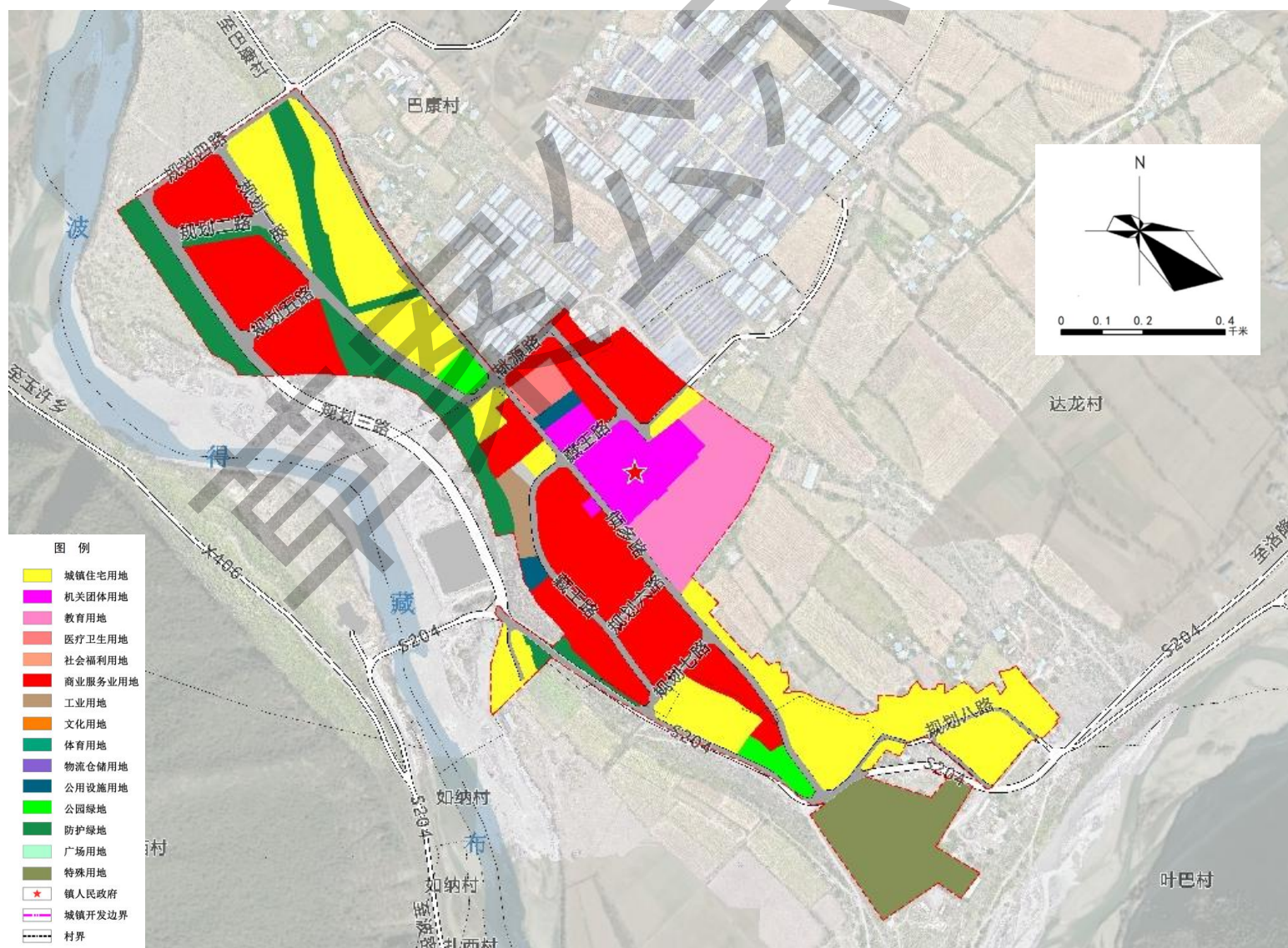
构建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防疫体系。基于行政村设置，结合人口分布、网格管理、规划单元和城乡生活圈，构建基本防疫空间单元。

集镇空间布局优化

- 用地布局
- 空间结构
- 道路交通
- 公共服务
- 绿地空间
- 市政设施
- 综合防灾
- 四线管控

9.1 用地布局

用地规模：至2035年，倾多镇规划城镇用地总面积52.37公顷，共分为8大类用地。其中居住用地面积13.30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6.79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14.41公顷，工业用地面积0.48公顷，交通运输用地面积6.93公顷，公用设施用地面积0.39公顷，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6.10公顷，特殊用地面积3.97公顷。



9.2 空间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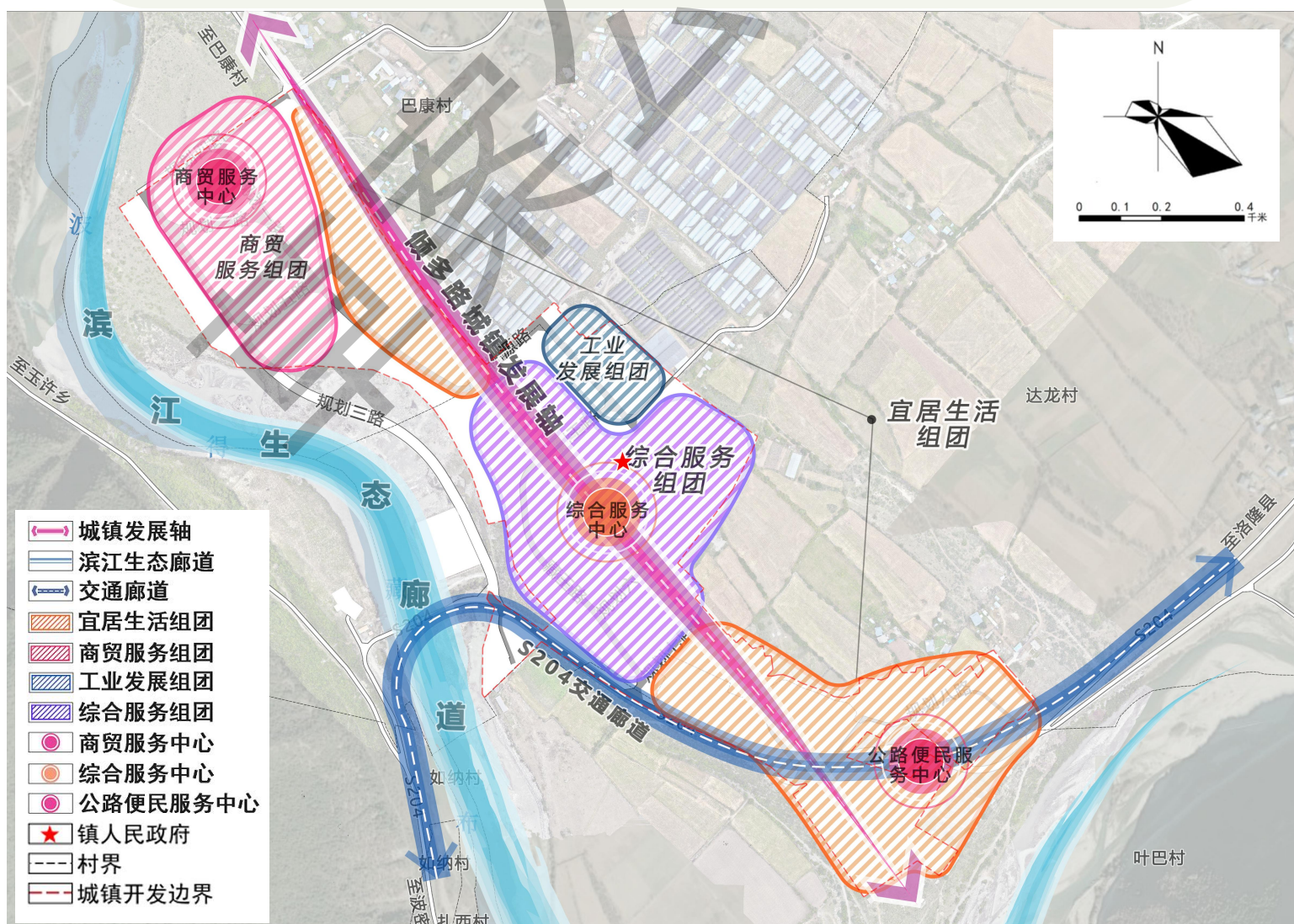
构建“一轴带动、两廊贯通，三心辐射、四组团协同”的总体格局

“一轴”：倾多路城镇发展轴

“两廊”：204省道交通廊道、滨江生态廊道

“三心”：综合服务中心、商贸服务中心、公路便民服务中心

“四组团”：综合服务组团、宜居生活组团、商贸服务组团、工业发展组团



9.3 道路交通

综合交通规划

规划在落实上位规划道路网络骨架的基础上，重点运用内外分流的交通组织策略，对波密县倾多镇的道路网络进行深化，构建“**大通道、小循环**”的路网系统。

区域交通

镇区主要通过204省道与波密县政府连接。西连波密县城，东连昌都市洛隆县城。规划构建网格化交通网络，形成“三横三纵”镇区路网框架。



9.3 道路交通

规划形成“三横三纵，串联各区”的倾多镇路网结构。

干路。干路为倾多路、规划三路、规划四路。

其中：倾多路为现状道路，主要服务倾多镇居民日常内部通行，规划红线宽度为12米；规划三路、规划四路为规划新增道路，实现了沿江扩展区域与现状集聚建设区、S204的衔接，并实现高低线位主要路网的衔接，规划红线宽度分别为18米与16米。

支路。支路为规划一路、规划二路、规划五路、桃源路、藏王路、规划六路、规划七路、规划八路。其中：桃源路、藏王路、规划六路、规划八路为现状保留道路，规划红线宽度为12米/16米；规划一路、规划七路为规划新增道路，规划红线宽度分别为16米与12米。

□ 交通设施布局

规划保留现状1处加油站，位于倾多镇栋曲村。保留现状城乡客运站，位于藏王路西侧。规划独立社会停车场1处，占地面积0.24公顷。



9.4 公共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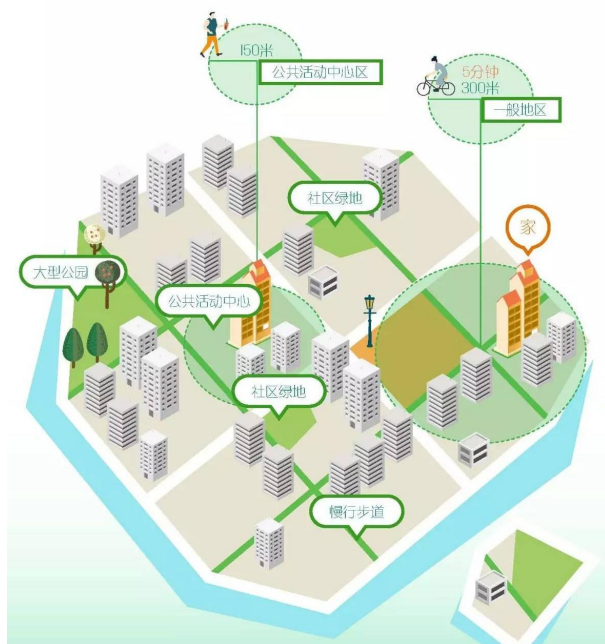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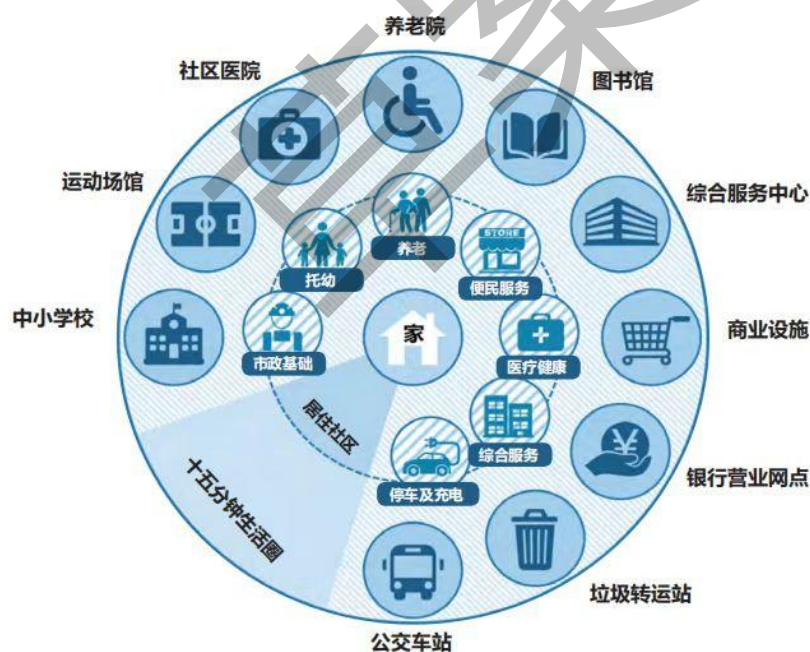
划定1个15分钟居住生活圈，构建“**城市级-片区级-社区级**”三级公共服务体系，形成以片区级、社区级设施为基础，城市级设施衔接配套的公共服务设施网络体系。

城市级：

城市级公共管理与服务设施包括机关团体、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等多种类型，主要布局在倾多镇政府，服务半径覆盖整个镇域。

片区-社区级：

片区级、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以保基本、促均衡为原则，满足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基于5-10分钟生活圈尺度，结合公园绿地等开敞空间集中布局。



9.4 公共服务



教育设施

规划教育用地3.60公顷。保留现状倾多镇小学、幼儿园，位于镇区中部。

医疗设施

规划医疗卫生用地0.55公顷。保留倾多镇卫生院，进行提质改造，位于镇区北侧。



文化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镇文化馆，完善书报阅览、书画、文娱、健身等功能。规划新建2处社区级文化活动站，位于社区服务中心内，基于5分钟生活圈尺度，结合社区服务中心建设文化康乐活动站、图书阅览室、青少年学习场地、老年活动站等社区级文化设施。

体育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体育场，完善足球、篮球、羽毛球、乒乓球、单双杠及其他健身器械。规划新建2处健身活动场地，与城镇社区服务中心合建，宜设置健身场地和其他简单运动场地。



社会福利设施



倾多镇镇域特困人员县域统筹解决，规划范围内不再新增独立占地养老设施。结合居家养老服务需求，规划范围内新增1处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结合社区服务中心综合设置。

9.5 绿地空间

规划至2035年，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6.10公顷。其中，公园绿地面积0.85公顷。

完善蓝绿空间网络

——优先保护自然蓝绿空间，加强发展空间与绿地景观系统的有机结合，构建“蓝绿成网，多点联动”的蓝绿空间格局。

加强滨江两岸开发

——蓝绿成网。依托帕隆藏布，打造滨江两岸绿地开敞空间，依势延伸滨水公共廊道，串联主要公共空间。

提高公园覆盖范围

——多点联动。以现状公园、广场为依托，打造“300米见绿、500米进园”的多层次绿地与开敞空间，提高公园覆盖率，完善生态绿地系统。



9.5 绿地空间

➤ 公园绿地

依托倾多镇自然山水格局，规划利用波得藏布沿江生态绿地（规划范围外），打造带状滨江景观空间，兼顾防洪、安全疏散、交通等需求，位于规划三路南侧、波得藏布北侧。加强滨水空间塑造，沿线配建慢行系统、康体步道等服务设施，形成生态景观廊道，满足居民日常游憩、游客旅游体验等需求。规划社区公园2处，分别位于规划范围南侧与北侧，总用地规模0.85公顷。

➤ 防护绿地

防护绿地主要为规划一路南北侧的台地山坡，以及35kV卡倾线的高压廊道，总用地规模1.96公顷。功能以景观绿化为主。



9.6 市政设施



给水体系

规划范围用水来自**巴康村自来水厂**，现状规模为 $3500\text{m}^3/\text{d}$ ，满足未来规划范围内需求。



排水体系

倾多镇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体制，雨水依靠重力流就近排入水体或沟渠。规划保留现状**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标准为一级 A 标准。



电网体系

规划电源为**波堆水电站**，**倾多35千伏变电站**规划扩容至6.3万kVA，满足用电需求，并完善供电线路及管网建设。



环卫体系

考虑到规划范围远期的垃圾产生量较小，且规划范围距离垃圾填埋场较近，远期保留规划范围外南侧边缘的现状垃圾转运站，负责规划范围内的垃圾转运工作。本次规划新增3座公共厕所，3处均为综合设置，其中1处结合商业地块设置，2处结合公园设置，建筑面积不小于 50m^2 。同时鼓励规划范围内的酒店、商场等商业性场所开放配套厕所，以进一步解决居民和游客的如厕问题。

9.7 综合防灾



抗震防灾：倾多镇抗震设防标准为地震烈度8度，按照抗震设防标准实施全面设防，完善救援疏散系统，城乡建设合理避让地震断裂带，增强城市的抗震减灾能力。



防洪规划：倾多镇按照20年一遇标准设防，城市内涝防治标准为10年一遇。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建设海绵型道路和广场，推行道路与广场雨水的滞蓄、净化、收集和利用。



地质灾害防治：倾多镇镇区无地质灾害点。地质灾害防治重点主要为监测预警、排危除险等。采取监测预警、工程治理、应急排危除险、群测群防等方式进行防治。



消防建设：规划区内新建消防站和消防物资储备站，位于镇区西侧，用地规模为0.18公顷。鼓励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社区建设微型消防站。以市政管网、天然水体、消防水池为主要消防用水。

9.7 四线管控



城市黄线

城市黄线包括消防站、公共停车场、变电站等。黄线总规模0.77公顷。

严格按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实施管控。城市黄线一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因城市发展和城市功能、布局变化等，需要调整城市黄线的，应当组织专家论证，依法调整规划，并相应调整城市黄线；调整后的城市黄线，应当随调整后的规划一并报批；调整后的城市黄线应当在报批前进行公示，但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公开的除外。



城市蓝线

倾多镇镇区未涉及城市蓝线。



城市绿线

城市绿线包括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绿线总规模0.85公顷。

严格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实施管控。城市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有关部门不得违反规定，批准在城市绿线范围内进行建设；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占用城市绿线内用地，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在城市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



城市紫线

城市紫线包括1处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倾多寺，紫线总规模0.91公顷。

规划严格按照《城市紫线管理办法》实施管控。在城市紫线范围内确定各类建设项目，必须先由行政主管部门依据保护规划进行审查，组织专家论证并进行公示后核发选址意见书。在城市紫线范围内进行新建或者改建各类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对规划确定保护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进行修缮和维修以及改变建筑物、构筑物的使用性质，应当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进行。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 规划传导
- 规划实施

10.1 规划传导

■ 对县级总规的落实

- 落实县级总规提出的重要指引及管控内容，包括规划目标、主体功能区、开发保护总体格局、重要控制线、村庄类型、镇村体系及职能等内容。

■ 对村庄规划的传导

- 划分13个乡村编制单元，其中已单独编制村庄规划9个，纳入“通则式”管理村庄规划4个。明确单元四至边界、面积、功能定位、村庄人口、建设用地规模及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对村庄重点建设区域、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等提出指引，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等强制性内容，将指标规模和空间布局传导至村庄，划定保留村庄的村庄建设边界，明确规模控制要求，梳理村庄开发建设的正、负面清单，引导不同类型的村庄开发建设。

■ 近期建设重点

- 衔接上位规划近期实施计划，结合乡镇实际对近期规划做出统筹安排，落实县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等项目及时序安排。对镇域交通、能源、民生、产业等建设项目，及镇区文化教育、医疗体育、社会福利等公共设施项目，明确近期实施重点和发展时序，制定重点建设项目规划表。

10.2 规划实施



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作为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成果组成部分，应按照统一的数据库建设标准与规划编制工作同步开展、同步上报，并及时将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数据纳入县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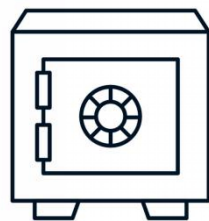
动态维护

当县级总体规划因发展需要、政策调整或实施评估结果而进行动态维护时，乡镇总体规划调整需纳入县级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包括规划目标、空间布局、约束指标及重大安排等进行系统梳理与协调衔接，确保乡镇国土空间规划与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在战略导向、底线管控、功能布局和实施时序等方面保持高度一致，从而增强规划体系的整体性、协同性与可操作性，保障各级空间规划在实施过程中的有效传导与落地。

监

监督检查

县（市、区）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会同乡（镇）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对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制定、实施和修改情况进行动态监测。



公众参与

坚持开门编规划，践行群众路线，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向社会公布和宣传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编制、实施和监督。

公示时间：自发布之日起算，公示期为30天

公示渠道：波密县人民政府网站

反馈电话：0894-5422597

邮寄地址：波密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邮政编码：860300

(请在邮件标题或信封上注明“倾多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 字样

本次公示的规划成果为规划草案，最终规划方案需经法定程序批准后确定。

公示期内，我们诚挚邀请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至波密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单位反馈需加盖公章，个人反馈需签署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逾期未反馈者，将视为无意见或放弃相关权利。

本公示材料的版权及最终解释权归属倾多镇人民政府。未经版权人书面授权，不得对本材料进行任何形式的修改、分发、发布或商业使用。部分图文资料来源于网络，若涉及版权争议，请及时与我们联系处理。